

新疆八一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新疆八一钢铁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董事会于 2016 年 4 月 15 日以书面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会议通知。会议于 2016 年 4 月 28 日上午 11:30 时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9 人。其中：董事陈忠宽、肖国栋、杜北伟、独立董事于雳、孙卫红以通讯方式参加本次会议，会议由董事长沈东新先生主持，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，会议以记名投票逐项表决方式做出如下决议：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公司计提 2016 年第一季度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按照谨慎性原则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12,484.71 万元。其中：本部计提 7,937.55 万元，子公司南疆钢铁计提 4,547.16 万元。

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

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季报详见 2016 年 4 月 29 日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[http:// 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疆八一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八日